

皇后策

(上)

谈天音◎著

这是一幅绚烂华丽的宫绘卷。
这是南北朝统一的盛大传奇。
这也是一位公主成长为一棵香花树的追寻故事。



皇后策

(上)

谈天音◎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皇后策 (上、下) / 谈天音著. —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9. 4

ISBN 978 - 7 - 80755 - 486 - 8

I. 皇… II. 谈…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38169 号

书 名: 皇后策 (上、下)

著 者: 谈天音

责任编辑 阎 丽

特约编辑 侯 开

责任校对 冯会洲

封面设计 安宁书装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 050061)
(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网 址 <http://www.hspul.com>

销售热线 0311 - 88643226/32/35/43

传 真 0311 - 88643234

印 刷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00 × 980 毫米 1/16

字 数 599 千字

印 张 44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0755 - 486 - 8

定 价 49.80 元 (上、下)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上册

卷一 光之公主——我见青山多妩媚

第一章 冷宫

3

第二章 大风

10

第三章 白马

21

第四章 宝物

27

第五章 鬼店

36

第六章 凤鹏

46

第七章 对策

58

第八章 围城

70

第九章 抉择

79

第十章 奔流

90

第十一章 网结

101

卷二 身临其境——天意从来高难问

第一章 入京

113

第二章 秘事

124

第三章 重逢

133

目

录

第四章 七夕

145

第五章 桂心

157

第六章 秋血

173

第七章 死境

187

第八章 狼星

199

第九章 梅影

213

第十章 冰血

227

第十一章 宿命

239

第十二章 出鞘

251

第十三章 雪晴

263

第十四章 花期

275

卷三 少年皇后——了却君王天下事

第一章 神鸟

289

第二章 双刃

299

第三章 预言

311

第四章 西凉

322

第五章 希望

334

目

录

下册

第六章	心曲	347
第七章	太一	359
第八章	满月	373
第九章	初蕊	386
第十章	行舟	395
第十一章	牡丹	407
第十二章	大戏	423
第十三章	隔阂	440
第十四章	邂逅	456
第十五章	虎穴	474
第十六章	天笑	490
第十七章	圣意	503
第十八章	权柄	514
第十九章	取舍	528
第二十章	移宫	537

卷四 中宫风云——婉转银河三千曲

第一章 稚子	553
第二章 立嗣	560
第三章 南征	569
第四章 还乡	576
第五章 倾都	583
第六章 红莲	589
第七章 戒盈	599
第八章 新风	605
第九章 藏弓	613
第十章 凤归	623
第十一章 易储	635
第十二章 罗网	643
第十三章 红日	653
第十四章 尾声	661
番外 帝王爱	667

Huanghouce 卷一 ◎ 光之公主——我见青山多妩媚

第一章

冷宫



斜阳冉冉春无极，忆南朝旧事，宛如梦里。

南朝宁，安和五年，我，炎光华，出生在蜀州的平原上。

对恩爱的男女来说，每个孩子的出生都是一种喜悦，尤其在战乱年代里，新生儿更是划破黑暗的一道光华。我出生不久，父皇武献皇帝就封我为余姚公主。父皇说余姚那地方的水都是甜的，所以这个封号会给我带来幸运。他还告诉我的母亲，在我出生时，东方太阳初生，云天上正飞过一对形影相依的仙鹤。

我对于儿时的记忆只是一连串的碎片：凄风苦雨中的军帐，嘈杂纷乱中的马嘶，披着甲冑的男人们……我睁着蒙昧的眸子，为自然界的黄钟大吕所震慑，却不敢哭出声。

我学步的时候，没有一个人来扶我，因为母亲不让。有一回我跌倒了，父皇那匹白色的坐骑刚好经过，它竟然匍匐下来，还拱着我的脸，似乎在安慰我。我猜那匹战马一定是喜欢我的，于是我学着父母爱抚我的样子，轻柔地抚摸着它。我感到奇怪的是，每匹马的眼睛都是棕黑色的，人却不是这样。

我父皇是位美男子。他的皮肤因为行军的日晒变成麦色，更显英俊。有时我会躲在父皇的身后，听文臣武将对他陈奏，虽然听不懂，但总记得父皇那挺直的脊背，而且还长时间保持不动，让我惊奇万分。后来史官们说他“不苟言笑，端严若神”，大概就是看他这个姿势吧，其实，他常常对我们母女笑，笑起来时牙齿白得就像天上的雪。

父皇一直都很累，他继位以来，内忧外患不断。他的努力对于已经腐朽的王朝来说来得太迟了些。他没法去开创，只能去弥补。只有在我母亲身旁，他才可以得到片刻安宁。依稀记得，父皇每次从残酷的战场回到内帐，母亲就会

走上前，利索地帮他卸甲，一句话也不问，只是让他枕着她柔软的大腿，然后用带着木樨花香的丝绢，轻轻擦拭他染血的脸庞。这时的父皇看起来就像一只被驯服的鹰，母亲则像驯养人，始终懂得收敛那颗骄傲的心。

我母亲被人们尊称为“袁夫人”，实际上她从来没有得到过封册。她拒绝任何名分，宁愿和最低等的宫女一起陪伴在父皇的身侧。据说父皇本不喜女色，可自从有了她，他每次出征都带上她。

谁也不知道我母亲的家乡在何处，甚至连我都一直不清楚她的真实年龄。不过，人人都承认袁夫人是独一无二的佳人。二十岁的父皇首次攻打西南方的戎族时，在一座尼姑庵里得到了光头的她。她的唇，让蜀地的芙蓉黯然；她的眼，荡漾着锦江的寒波。第一年，她从来不和他说话。后来，她渐渐长出了头发，却是满头银发。既然是倾国丽人，自然不会因为发色而使容颜失色。我父皇什么也不问，只是在她第一次绾髻的时候，默默地给她插上一支玉燕簪。那是过去只属于当朝皇后的至宝。那夜，我母亲在他的耳边说：“我只能给你我自己。”我的父皇伸出因长期使用兵器而磨出茧子的手掌，怜爱地抚着她的银发，又用手指轻轻掠过她微蹙的眉头，“这对朕已经足够了。你一定受了许多苦。朕虽不能改变你的过去，但从现在起，朕不会让你再受一点儿苦，因为你是朕的女人。”

在遇到她之前，父皇已经有两个皇子和三个夭折的女儿。遇到她之后，只有一个我。这些都是后来母亲告诉我的。

那时的我已经懂事，母亲总是揽着我，坐在冷宫唯一可以晒到阳光的角落。积雪的日子，只有一株老梅怒放，大小花蕾就像红绡剪出。母亲在寒梅花影中玉容明灭，“真正的帝王爱，万年中才有屈指可数的几次，所以能拥有实在是奢侈。要它的女人会受到诅咒，因为她生生世世都忘不了它。她来生纵然还是惊才绝艳，柔情似水，可再也不会遇到了。”

我听了说：“惊才绝艳，柔情似水？如果在后宫中加上心计，她未必不能得到帝王的爱啊。”

母亲朗声大笑，“傻瓜！只要那个人的爱，不是那个人的爱……都是枉费。”在父皇生前，她是不饮酒的。后来她喝酒太多，却从不醉。我整天想的就是把她的酒瓶子藏起来。她总是穿一件像男人穿的黑色宽袍，把钱都拿出来买酒。我管不了她，不过还是说：“要是父皇见了你这样，会多伤心？”她叹息，“我已经太老了，还好他不会再看见我了。”她的头发更白了，而且银里带灰。可我想，如果还是让二十岁的父皇碰见她，也许他还会爱上她。因为从没有一个女人可以像她那样，堕落时也那么漂亮，放纵时也那么逸气。

我常常盘算，怎么就我们进了冷宫？因为我母亲遭人嫌，还是我可能是皇位继承人？我们南朝倒是有女皇登基之先例。不过我母亲位卑，我又没有后援，

怎么可能？

因为在父皇身边的日子并不长，这反而让我更加追忆那段金色童年。记忆是神奇的东西，你念得多，记忆就会不断加长。因此有的人对于几天的邂逅，都可以用上后半生来回味。然而，有时我又觉得，过于美好或痛苦的记忆，最好都避免去想，因为它们在不不知不觉中就会偷走你的生命。

我父皇擅长吹笛子，他有一根野王笛，这是南朝传世的名品。宫史上最美的一位男人使用过它，而他是某个女皇的情人。我常猜想，春江花月夜里，那位美男子一定会吹情歌给女皇听——就像我的父皇对我的母亲。我四岁时，他们俩在战争间隙少有的和平时光里，经常在昭阳殿前对坐。窗外莲叶田田，凉风习习。父亲吹笛，母亲就抱着我在他的身边听。她无所求，也总是沉默，人们可以攻击她的地方太少——这样，她就更让人恨。

见到母亲沉思的模样，父皇停下吹奏，“阿袁，你又在想什么？”

母亲的眼底泛起温柔的春波，“皇上，我在想……天下人都知道我们的女儿日月光华的大号。但女儿应该有一个最亲的人才可以称呼她的名，对吗？”

父皇将野王笛一挥，“阿袁，你跟朕那么久，朕也不知道你的闺名呢。”

母亲低头回答说：“你向来叫我‘阿袁’。因为你喜欢这么叫我，我早就把它当我的名字了。”

父皇拊掌，“阿袁说得好。”他站起来，问我，“光华，你要一个闺名吗？”

我点点头，指着窗外的莲叶对他说：“父皇，孩儿喜欢那……”

母亲说：“莲儿？芙儿？荷儿？不行不行，我没有念过多少书，说出来都是俗话。”

父皇眼中忽然光芒一闪，“正值初夏，她又是这季节出生，就叫她夏初如何？现在荷花方开，万物茂盛，又不是烈日酷暑，不是大自然中最美的季节吗？”

母亲高兴地抱着我转起圈来，“夏初！你就叫夏初，好不好？”

我笑了。父皇给我的东西不多，可每一件都珍贵。

父皇临走的那天，天气晴朗。他用力地抱抱我，“夏初，北朝的皇帝南征，犯我疆土，怎么也得把北帝打回去，是不是呢？”他这次没有带母亲走，因为母亲在他出征前夕突然得了病。我点点头，父皇练武，手臂力大，夹得我骨头都疼，我对他一笑，说：“一定要打败北帝那个老头子啊。”

父皇笑了，“什么老头子？北帝只比你大十一岁。对我来说，他只是个小弟弟。”我当时刚满七岁，那么北帝应该是十八岁。听父皇说，北帝十二岁登基，十四岁从叔王手里夺宫，十六岁杀死他的元配皇后和其岳父，十七岁收复游牧民族占领的燕州，现在又开始进攻我们南朝的山东腹地。

我咬着父皇的耳朵说：“他虽然年龄不大，但心一定是很老的。而我父皇就

算人变老了，心还是年轻的。”看着父皇英姿飒爽的模样，我竟冒出个奇特的念头：将来也会有一个能指挥千军万马的男人带着我走遍天涯。

父皇要出发了，他对着我叹了一口气，“朕本应多教教你的，现在也没有时间了。我走了，我会挂念你和你母亲的。由你陪着你母亲，朕总可以放心。”他从怀里抽出野王笛，“这个给你，朕不在，你这小机灵就代朕吹曲子给你母亲听吧。”

我欣喜。本来我一直用儿童才用的玉笛，此刻竟然得到了父皇的宝贝。父皇抱起我，脸上掠过丝阴霾，“希望战争早点结束，好让众人都有重逢日。可是南北战乱总是不休，恐怕是没有足够强的人阻止它吧。”我依依不舍地搂住父皇的脖子，又摸了摸他那匹身经百战的白马的头颅。它的棕黑眼睛里有泪。

回到昭阳殿，母亲正在哭泣，我依偎到她身边，“别伤心了，父皇马上就回来了。”

她惨白的脸色我永远都忘不了，“夏初，他出征也不止一次了，但是我最不愿意他离开的就是这一次……因为我有种不祥的预感。可我不会求他，不愿成为他的羁绊。”她的泪水像断了线的珍珠，滴在我的手上，我心疼地把她的手放在我的脸上。

我从小就体会到，人应该珍惜相守的日子，因为重逢的期盼有时候只是一场梦。譬如我和母亲，没有等到父皇和我们重逢，倒等到了一个天翻地覆的时期。

南朝宁安和十二年，北朝曦圣睿五年，南北两帝在莱州五次会战。最后一次会战中，北帝失势，我父皇却在激战中中了流箭。他弥留之际，将皇位传给他身旁的人——我的叔父闽王。大家说，我应该称他为叔皇。消息传来的时候，我大哭着跑到昭阳殿去找母亲，她却已经被新帝的母亲陆太后赶了出来。陆太后说我母亲是妖孽，还说我也好不到哪里去。

被赶出来时，母亲只拿走了挂在父皇琴台前的白色的凤绮帘。我只在袖子里藏了野王笛。

母亲惨白的脸上竟有奇异的微笑，“还好有这白布，可以给我们当丧衣。”

我和母亲被打入冷宫。当我跟着她走进冷宫黑洞般的门口时，我都忘了流泪。我本来一直相信绝大多数人都是善良的，可惜我周围大部分人变脸太快，翻云覆雨一般。昔日伺候我们的内侍宫女，全都不见了踪影，只有一个老太监跟着我们。他关上生锈的宫门，哭着叫了一声：“袁夫人。”

母亲背过脸，“我不是什么夫人啦。我死里逃生了许多次，这次也不伤心。但是……”她的声音终于哽咽，“他要是来到这里，不知道是否能找到我……”

老太监说：“皇上是圣明之君，无论娘娘在哪里都会找到你。”

母亲的声音变低了，“即使我在地狱？”

叔父继位，谣言四起。不过，风雨飘摇的皇朝不适合再被幼主统治，也只有他可当皇帝，所以他的继位对我们母女来说不算太坏，假如我们落到我两个哥哥的生母手里，恐怕会生不如死。新帝把我们母女遗忘在潮湿的角落里发霉，但我两个未成年的哥哥却离奇死亡。一个是从假山上摔下来断了脖子，另一个被传染到了天花，我很奇怪他是怎么被传染的，因为接触他的人都活得够健康。

在宫廷里，只有权势是光明。你有了权势，就应有尽有，没有权势，便一钱不值。我童年的时候，就已经看多了这种现象。宫廷，是世间万象的浓缩，而在比宫廷更复杂的宫外，权势斗争一样激烈。

冷宫里并没有虚情假意的伺候者，对我们来说倒是一件好事。南朝的冷宫还算有点人情味，因为里面杂乱地堆放着许多古书，它们静静地躺在那里，散发出寂寞的气息。我常常坐在一张破席子上，看完一个章节，就跟着吝啬的日影挪动。我本来就是在军旅中长大的，现在乐得把自己当成一个男孩子。我不用涂脂抹粉，不用学习女工，平白多出来那么多的光阴。

我日夜看书，十岁时，已经把许多书看了又看。母亲有时把自己喝的酒匀出来点灯，有时候就把我抱在她的怀里，让我给她讲白天看的书。不管我说什么故事，她都能听得极有兴致。我要是男人，也喜欢她那善于聆听的模样，不必要她的美丽。

父皇去世前我有个启蒙师傅，他是父皇的侍中谢渊。父皇死后，他借口有眼疾，辞去了官职。因为无法教我，他就将自己的数十册读书心得都送入了冷宫，当我看到老师秀逸的字迹时，常常想起他朗如明月的微笑。

我大部分时候都没有梦，因为这里是冷宫。到了这里，你只有失去，即使得到，也意味着你失去更多。我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本专门搜集宫廷诗词的书，上面不知什么时候被人潦草地写满了朱砂色的小字，我拿到光线好的地方仔细一看，原来都是同样的两个字：“杀人！”

我常对着墙角的植物吹笛，野草闲花，是我们这里的珍宝。这些卑微的植物总是春风吹又生，并且在风中跟着我的曲子在晨光里摆动，可爱极了。我是它们的女王。

冬天的时候冷宫更加阴冷，我们洗的衣服总也不干。若去讨柴火，要看别人脸色，我不愿意，于是偷偷去御花园里捡些树枝，但还是不够烧。屋角的蜘蛛网都被冻住了，我的手上生了冻疮。唯有母亲柔软的身子依然温暖，她天生就是血热。我始终有可以依伴的人，所以从未绝望。

我们母女冷眼旁观外面的世界。

清平元年，新帝割让莱州，向北帝求和。南北战争终于平息。

清平二年，新帝立长子琮为太子，大赦天下。那年秋天，广加赋税，并为陆太后建重福寺祈福。

清平三年，饥饿的流民杀死蜀州刺史，开始起义。几个月内，起义的人数就达到十万。北帝乘势夺取西川。最后，起义军的残部退入四川山林，号称“蓝羽军”。

清平四年，我朝护军将军王绍在湘西击败来犯的潮族边民，一战成名。谕旨他统领两湖。

我这位过时的公主前途灰暗，默默成长。要不是发生了一件出人意料的事，我极有可能永不得见天日，成为史书上“不知所终”的一位皇女。

那天是我的十三岁生日。和往常的生日一样，我和母亲在一起吃着老宦官从市井上买来的长命酥。长命酥甜而香，丝丝缠绵。我仔细地吃着，不扯断长命酥那些丝。母亲呆呆地注视着我，明亮灼人的眼里竟有一点恍惚。

“我以前见过一个孩子，和你一样，吃长命酥时几乎不扯断任何一根丝。据说这样的孩子长大一定会有出息，做母亲的心中也该欢喜吧？”她悠悠地说。

母亲当过尼姑，常常化缘，自然认识许多孩子。我将荷叶包里最干净雪白的那一束长命酥捧出来，送到她的嘴边，“你也吃些吧。夏初觉得在冷宫也不错，至少能省心。”

她捧着我的脸，“我恐怕不能省心。你这容貌，若不是皇家的血缘，只怕迟早是要进入后宫的。还好你是公主，唯一的出路就是嫁出去。”

我吐了吐舌头，“孩儿若要嫁人也得嫁个绝代豪杰。可惜天下英雄少有，剩下几个好男人，早让眼明手快的姑娘们抢走了，哪里轮得到我冷宫里一个书蠹？所以，现在就算皇帝开恩，打发我嫁个涂脂抹粉的纨绔子弟，生一大堆畏马如虎的小孩，又有什么意思？”

母亲笑了，她的银发逶迤在地，都被泥尘弄脏了。我注意到她的发上还插着玉燕簪，惊讶地说：“这只燕子怎么飞来了？我还以为早让宫里那些女人收去了。”

母后狡黠一笑，素净的脸竟有无限丽色，“怎么会？她们中没有皇后，我自然不会让给她们。我出来的时候，若没有藏些东西，哪里来的酒钱？”她递给我一杯水。我喝了不久，就发起困来，目光开始迷离，卧在榻上，眼前似乎都是那飞舞的玉燕簪……

就在那一年，大江南北传诵起一首歌谣，连后宫与世隔绝的女人都知道了。

“黄河浪，东海潮，慧眼识得真龙面，得天下者得皇后。”

当时新帝还没有立皇后。南朝的陆太后在阴暗处熬了多年，自然不舍得将昭阳殿的阳光让给别人。另外，叔父多内宠，而太子的生母又起自蓬门。立贵

者为后，于叔皇不便，立卑者为后，更烦恼无穷。北朝年轻的皇帝——北帝也未立后。关于这男子的传说，简直成了当代神话。

北帝的元配皇后是平乱后被他赐死的。她死后，他立了两个出身大族的女子为昭仪。第一个入宫三月暴卒。另一个因罕见君王面而作赋一首，却被北帝强令出家为尼，在青灯中郁郁而终。他的后宫从此就没有高位妃嫔，连得宠的宫女都没有。所以他二十多岁时还没有一个孩子。

北帝虽被认为是孽星转世，不过宫内的女子对他还是颇有兴趣。因为听说北帝有天神一样的英俊容颜。年轻，绝美，神秘，残忍，这些词足以让人产生诸多联想，这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更让人惊奇的是，北帝的弟弟们似乎都沿袭了他的相貌，长得都十分俊秀。北朝诗人歌颂他们的容姿“比天日之翼”。但是我却有自己的想法——死者们的阴影总会使北帝兄弟们金光灿烂的翅膀蒙尘。

半梦半醒间，我似乎听见窗外有雨声，还有雨水打在荷叶上的声音。难道我又回到了昭阳殿？我赶忙睁开眼，却见一抹晴空，一弯断虹，天真妩媚犹有梦痕。我竟然卧在昭阳殿荷塘前的石舫上。

第二章

大风



我怎么会在这里？我焦急地爬起来，头还晕乎乎的。我用池塘水泼了泼脸，刚下石舫，就有一名陌生内侍迎过来，“公主，万岁有旨，令公主去东宫赴一个盛会。”

我很诧异，“盛会……”

“是，前些天来了一个云游道姑，在宫门前卜卦算命。听说她算的卦灵验无比，因此请她入宫来。今日我到太子处，他让我传万岁的口谕：请公主您也来参加。”

算命？我忽然想笑，人算不如天算，求人不如求己。我这宫内人所谓的“苦瓜孩子”命，还需要听那些术士信口雌黄吗？那内侍见我眼珠转动，神情有几分惶恐。我一挑嘴角，加快步子向东宫走去。

东宫到处是青竹翠萝，红榴满枝，屏风里，更有数位佳人笑语声声，生出无限风流、无尽自在来。

廊柱前的一面铜镜里映出我的影子：一身青布衣，头上也无半点修饰，倒应了“素面朝天”这个词了。忽然，我从铜镜里看到自己身后多出一个男人来。他像见了什么奇景一般，对着铜镜痴痴地凝望着我。我回头瞥了他一眼，一张清秀而孱弱的脸映入我的眼帘。

“山明水秀，娉娉婷婷……”他嘴里念念有词，仿佛神游天外。我一看他的衣饰，就知道他是谁了，他是现在新立的太子——琮，虽说他是我的堂兄，但是和陌生人也差不了多少。我行了一个礼，“太子殿下。”

“啊，光华妹妹，几年不见，想不到你出落得这么美……”他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尴尬地笑了笑，倒并不惹人讨厌。